

股票简称：G 海化 股票代码：000822 公告编号：2006—038

转债简称：海化转债 转债代码：125822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9 月 7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（“海化转债”），截至 2006 年 9 月 7 日期满二年。根据本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有关条款的规定，现将“海化转债”付息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付息方案

“海化转债”付息根据本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发行条款的规定：“可转债票面年利率为第一年 1.5%，第二年 1.8%，第三年 2.1%，第四年 2.4%，第五年 2.7%，从 2004 年 9 月 7 日（“计息起始日”）起开始计算利息。”因此，“海化转债”第 2 年付息方案为：每 10 张“海化转债”（面值 1000 元）利息 18 元（含税），扣 20% 个人所得税后，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张派息 14.4 元。

二、付息债权登记日和除息日

根据本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发行条款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，除息日为 2006 年 9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三、付息对象

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06 年 9 月 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“海化转债”持有人。

四、派息方法

本次海化转债所派利息于 2006 年 9 月 8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山东省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
联系人：李光强 江修红

电话：0536—5329708 5329931

传真：0536—5329879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六年九月六日